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招股章程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

- (a) 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的副本；
- (b)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G.其他資料 — 4.同意書」一節所述同意書；及
- (c)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每份重大合約副本。

2.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可以在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地址為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二座9樓)查閱，查閱時間為本招股章程刊發日起14天(包括該日)內正常辦公時間：

- (a) 細則及附例；
- (b)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出具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e)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聯席保薦人就虧損估計出具的函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f) 本公司的加拿大法律顧問 McCarthy Tétrault LLP 編製概述阿爾伯塔及加拿大法律若干範疇的函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本公司細則及附例、若干阿爾伯塔省法律及加拿大聯邦法律概要及股東保障事宜」；
- (g) DeGolyer & MacNaughton Canada Limited 及 GLJ Petroleum Consultants Limited 編製的合資格人士報告，概要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 (h)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 G.其他資料 — 4.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j) 本公司股份的未行使購股權持有人列表；及
- (k) 阿爾伯塔公司法。

此外：

- (a) 阿爾伯塔公司法及 UPPVP 法可透過互聯網查閱(網址：http://www.qp.alberta.ca/Laws_Online.cfm)；
- (b) 加拿大投資法(加拿大)及加拿大所得稅法可透過互聯網查閱(網址：<http://laws.justice.gc.ca/en/BrowseTitle>)；及
- (c) 可透過互聯網查閱阿爾伯塔省其他法律(網址：http://www.qp.alberta.ca/Laws_Online.cfm)及加拿大聯邦法律(網址：<http://laws.justice.gc.ca/en/BrowseTitle>)。

上述網站所載的任何資料或可在該等網站閱覽的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